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蔡有垣
電話：(08)732-0415#3659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002044@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佳冬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27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047848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四 (3728412_11047848000_1_3728412_11047848000_1.pdf、
3728412_11047848000_1_3728412_11047848000_3.pdf)

主旨：有關本縣辦理「2021面山面海教育與安全機制論壇」學習
活動研習地點變更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府110年9月23日屏府教學字第11047368800號函（諒達）辦理（附件1）。

二、鑒於本案學習活動涉及戶外分組學習活動，為利活動實施安全無虞，爰修正辦理地點為本府消防局特種搜救大隊特種搜救訓練中心，修正後活動資訊如下：

（一）辦理時間：110年10月1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5時
（報到時間：上午8時30分至9時）。

（二）辦理地點：本府消防局特種搜救大隊特種搜救訓練中心
（長治鄉中興路572-2號）。

（三）參與對象：本縣海洋教育聯盟學校代表、110學年度申請補助辦理子計畫2-1「學校實施戶外教學」學校代表、本縣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中心人員及本縣各級學校師長。

（四）報名方式：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網



址：<https://www2.inservice.edu.tw/>），課程代碼請詳閱實施計畫。

(五)報名期限：即日起至110年9月30日（星期四）或70人額滿為止。

(六)注意事項：

- 1、因本次研習具重要性，請各校海洋教育聯盟學校及110學年度申請補助辦理子計畫2-1「學校實施戶外教學」學校務必薦派承辦人員參加；如不克出席請另行薦派相關人員參加。
- 2、因應辦理地點變更為戶外場域空間，請前開學校外其餘各校鼓勵師長踴躍報名參加。
- 3、活動前14天內，若有下列情形者，請勿出席論壇活動：
 - (1)自己或同住家人持有衛生主管機關或檢疫人員開立之居家隔離通知書、入境健康聲明暨居家檢疫通知書、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
 - (2)有呼吸道症狀、嗅/味覺異常、會議前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但退燒後尚未滿24小時。
- 4、參與工作坊請全程戴口罩，並落實個人衛生防護；另請於進入會場時配合登記實聯制及測量體溫。
- 5、請與會人員坐定後切勿隨意更換位置，用餐時務請於座位內用餐，用餐完畢時請立即佩戴口罩。
- 6、辦理地點設有停車場，請與會師長依循活動工作人員指示停放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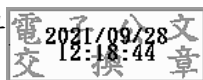
7、活動當日具戶外訓練與體驗操作實體課程，請穿著輕便褲裝以利活動並請攜帶飲用水及水杯（壺）。

三、本府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派代；另同意核予承辦學校工作人員5人公（差）假登記出席，如有課務得派代。

四、檢附修正後實施計畫（附件2）一份。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